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9

转债代码：110050

转债简称：佳都转债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及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5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 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2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790号”文《关于核准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的核准，2018年12月，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面值总额874,723,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扣除13,433,730.00元发行费用，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861,289,270.00元，募集资金款项已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8年12月26日出具天职业字【2018】23496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及共同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已经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为抓住市场有利时机，使项目尽快建成并产生效益，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公司于2019年1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41,484,297.43元。会计师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6,000万元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归还。如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加快，公司将及时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提前归还，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将上述募集资金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二）现金管理情况

本着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或进行银行短期定期存款。

1、管理目的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

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2、购买额度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或进行银行短期定期存款。

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3、投资品种

(1) 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2) 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3) 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4、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有效。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4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6、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风险因素，

公司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四、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6,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5,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使用不超过 56,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或进行银行短期定期存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资金使用。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5,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上述关于募集资金相关事项，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没有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以下核查意见：

（一）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有利于避免募集资金闲置，充分发挥其效益，没有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

行的前提下，公司通过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八、 备查文件

- 1、《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3、《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募集资金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2日